

证券代码：300294 证券简称：博雅生物 公告编号：2025-019

华润博雅生物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华润博雅生物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同时结合公司当前运营状况，拟增加公司经营范围，并据此对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条款做出必要调整。

公司于2025年3月1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

一、公司章程拟修订情况

具体修订内容如下：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许可项目：药品生产，药品委托生产，药品进出口，技术进出口，货物进出口，医药原料、辅料、中间产品的销售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；一般项目：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，社会经济咨询服务，市场营销策划，财务咨询（除许可业务外，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）。（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主管部门审批通过的为准）。	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许可项目：药品生产，药品委托生产，药品进出口，技术进出口，货物进出口，医药原料、辅料、中间产品的销售， 第一类、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及销售 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；一般项目：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，社会经济咨询服务，市场营销策划，财务咨询（除许可业务外，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）。（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主管部门审批通过的为准）。

本次增加“第一类、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及销售”的经营范围，有助于公司拓展业务领域，增强市场竞争力，符合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。

除上述调整外，《公司章程》的其他内容不变。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且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公司经营范围的变更须经工商部门核准，最终项目范围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。同时，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指定专人办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、备案手续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润博雅生物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19 日